

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招标编号: XCGL-2023-06-14)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昆明市

一、招标条件

本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 34.013 万元, 招标人为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为保障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顺利推进。根据《云南省民兵基层建设细则(试行)的通知》(官武(2021)4号)文件精神, 针对小高坡女子民兵连连部进行规划提升改造。本次改造主要内容为连部内建筑墙面清洗、设施设备翻新(篮球架、宣传栏、景观座椅、门)、新增防盗门、院内绿化补植补种、乔木及灌木修剪、墙面乳胶漆喷涂、地板铺贴、窗帘安装、照明灯具安装、废弃电杆拆除、水龙头及下水更换、纱窗更换、屋顶防水、景观池清淤等提升改造。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 (提供复印件)

1.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良好的商业信誉: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对象为供应商(企业), 提供查询记录网页截图;

1.2.2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指: 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需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 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在 2021 年以后的, 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财务状况说明; (提供复印件)

1.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提供书面声明或证明材料）

1.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3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1.4.2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3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的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1.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

1.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2.4 供应商若成交，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或分包。（提供承诺书）；

本项目 不允许 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2023年07月10日09时00分到2023年07月14日17时00分

获取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网上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供应商于上述规定时间内将：（1）营业执照副本，（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3）授权委托书（内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如无委托代理人的无需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PDF版）及缴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的汇款凭证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z1901830256@163.com，邮件中须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缴纳方式可转账或电汇或现金（户名：新诚管理咨询云南有限公司，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关上支行，账号：871912454010806，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需开具发票的请将开票信息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售价：600.00 元。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新诚管理咨询云南有限公司会议室（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巫家坝中交南亚总部 607 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20 日 14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新诚管理咨询云南有限公司会议室（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巫家坝中交南亚总部 607 室）

七、其他

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一、项目概况

项目编号：XCGL-2023-06-14

项目名称：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

服务内容：为保障阿拉街道高坡社区女子民兵连连部规范化建设项目顺利推进。根据《云南省民兵基层建设细则(试行)的通知》(官武(2021)4号)文件精神，针对小高坡女子民兵连连部进行规划提升改造。本次改造主要内容为连部内建筑墙面清洗、设施设备翻新(篮球架、宣传栏、景观座椅、门)、新增防盗门、院内绿化补植补种、乔木及灌木修剪、墙面乳胶漆喷涂、地板铺贴、窗帘安装、照明灯具安装、废弃电杆拆除、水龙头及下水更换、纱窗更换、屋顶防水、景观池清淤等提升改造。

建设地点：阿拉街道高坡社区。

预算资金：340130.00 元。

计划工期：15 日历天。

质量要求：工程质量符合国家现行有关施工规范、验收规范，一次性验收合格。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磋商。

二、供应商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供应商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发的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提供复印件）

1.2 供应商须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2.1 良好的商业信誉：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失信被执行人、税收违法黑名单及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查询对象为供应商（企业），提供查询记录网页截图；

1.2.2 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指：提供 2020 年度或 2021 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告及财务报表（需包括审计报告、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供应商的成立时间在 2021 年以后的，应提供成立以来的财务报表或财务状况说明；（提供复印件）

1.3 供应商须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供应商须提供书面声明或证明材料）

1.4 供应商须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4.1 供应商须提供缴税所属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 3 个月的税务局税收通用缴款书复印件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税务局出具纳税情况的相关证明，依法免税的，应提供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1.4.2 供应商须提供缴费所属时间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前十二个月内任意 3 个月的社会保险费缴款书或银行电子缴税（费）凭证或社保管理部门出具的有效缴款证明，依法免缴的，应提供依法免缴的相关证明文件；（提供复印件）

1.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供应商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的书面声明；（提供书面声明）

1.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提供承诺书）

2.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2.1 供应商须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且具有有效期内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2 供应商拟派项目经理须具有国家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证书，并取得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本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提供承诺书）

2.4 供应商若成交，成交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进行转包或分包。（提供承诺书）

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

时间：2023 年 7 月 10 日 9:00 时至 2023 年 7 月 14 日 17:00 时



方式：采购代理机构网上以邮件的形式发出，供应商于上述规定时间内将：（1）营业执照副本，（2）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3）授权委托书（内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如无委托代理人的无需提供）的原件扫描件加盖公章（PDF版）及缴纳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的汇款凭证发送至采购代理机构邮箱：z1901830256@163.com，邮件中须注明联系人和联系电话。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缴纳方式可转账或电汇或现金（户名：新诚管理咨询云南有限公司，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关上支行，账号：871912454010806，竞争性磋商文件费用需开具发票的请将开票信息发送至招标代理机构邮箱）

售价：600.00元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2023年7月20日14点30分（北京时间）

地点：新诚管理咨询云南有限公司会议室（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巫家坝中交南亚总部607室）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本次竞争性磋商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上发布。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节假日除外）。

七、联系方式

采购人：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果林社区春漫大道12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18313882800

采购代理机构：新诚管理咨询云南有限公司

地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巫家坝中交南亚总部607室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5808824104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经开区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云南)自由贸易试验区昆明片区经开区洛羊街道办果林社区春漫大道 12
号

联 系 人：赵老师

电 话：18313882800

电子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新诚管理咨询云南有限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巫家坝金茂逸庭商务中心 2 幢 1807 室

联 系 人：张工

电 话：15808824104

电子邮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